

生活琐记 一 曾泽培

父亲

十年后,我终于体会到一直以来您是怎样的父亲。虽然您的曾孙我的孙儿刚满周岁,但我觉得,孙儿出生以来这短短的时光,让我对您有了更多的了解。

我开始关注孙儿时,忍不住时时猜想,当初您究竟是如何做到满腔热忱、含饴弄孙的。你关爱孙儿不是一年,也不是两年,而是整整三十多年。至今我仍能强烈地感受到,自己的孙儿来到人世间在我生活中掀起的狂波巨澜。我清楚,跟您为关爱孙儿付出的一切相比,我伴随孙儿的经历只不过是冰山一角,根本不值一提。

“有朝一日,你自己有了二代、三代,你就得学会付出。”在我成长的岁月中,您经常把这句话挂在嘴边。对您来说,付出是必须的责任,是为父母、为人爷奶必须接受的一部分。可我年轻时却并不认同,认为付出并不时髦,更无吸引力可言。

哦,父亲,现在我又能说出些什么呢?我正在学会必须付出。

光阴如梭,我已退休快十年了,我开始将爷爷之道看成是踏入“真实生活”的第一步。一直到孙儿出生的那一刻,我才意识到在此之前我过的那种生活——相对来说轻松自由、无忧无虑。如今,我自己也荣升为爷爷,并且似乎理所当然获得了引以自豪的资格。可往往又会陷入莫名的焦虑、不安,甚至一日不见孙儿,如隔三秋般的煎熬。

每次孙儿午后小憩醒来,他会兴奋地看着我。即便在他由外婆照料的时光里,我隔三差五去探望孙儿,他会用小手快捷地指着我,想来是心里在说:“爷爷来了!”当然,还会冲着我绽开灿烂的笑容。每当这时,我周身会涌动着满满爱意:“来,爷爷抱抱!”我分明感觉到,自己脸上浮现的笑容恰似父亲您脸上的微笑,那还是我在多年以前的某个早晨在您的脸上看到的。1982年7月19日上午,我儿子出生第二天,您便急切赶到医院产房,您笑

得是那样舒展,嚷嚷着“回家啰!”又或者,假如在您看望孙儿时,小宝贝做了什么特别可爱的动作,我们俩会不约而同地交换着相同的眼神,那饱含着的一往情深,我至今才会体会到的血浓于水。

如今,每当我紧紧拥着孙儿,又或在他熟睡时,轻轻抚摸他的脸颊,我会看到您的双手当初曾做着同样的动作,亲柔着您的孙儿。我就会觉得,似乎自己的手心里就握着您传递给我的父爱和安全感。现在,我又将这份厚爱毫无保留地传给了孙儿。

孙儿常常会在我的臂弯中沉沉睡去,我会甜甜地、目不转睛地凝视着他十多分钟。那光洁的脑门,那柔滑的肌肤,还有他在睡梦中蠕动着的小红嘴唇,真是太美了。一阵激动掠过我的全身,爱意、赞叹、关心、幸运,以及更多的复杂情感交织在一起,使我心潮澎湃。我突然想起了父亲您在六十岁生日那天,怀抱着您的孙儿时您那难以言说的神情。足足个把小时,您不曾尝上一口为您准备的生日蛋糕,只是默默地紧紧搂着孙儿。

有一年的秋天,那是非常凉爽的下午,你和往常一样,从北直街小区赶到清潭幼儿园对面的亭子里,等候着孙儿放学。一阵瓢泼大雨,待我心急火燎急赶到时,已是傍晚时分。也就是说,父亲您在风雨中贴身守护孙儿三个多小时了。您的全身早已被雨水淋湿,而您的外套俨然成了遮挡挡雨的伞,将孙儿围得严严实实。您如此无私地付出,让我泪盈于睫。现在想起来,依然会愧疚,依然会不安。

直到今天,我才通晓这爱意何以能传承至今,而始终如潮涌动;对我而言,这并不亚于一个真正的奇迹:父爱被再一次发现、重复,并再次传承下去——就如同在我们的生活中,它从您的手中传给了我,又从我这里传给了孙儿,日后从孙儿那里依然还会传给他自己的儿女们。

父亲,您所表达的深厚爱意原本就是一种馈赠!

父爱

在又一个父亲节到来之际,重拾小时候琐事记忆,也是对父亲的一种纪念及父爱的一种诠释。

记得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每当“两忙”,即夏收夏种、秋收秋种,农村学校三年级以上学生,学校都会择机放假支援农业生产的。

至今我还记得我上三年级那会,学校夏收夏种放假,我不愿意专做那些零碎琐事,如刨埋脚、拾麦穗、撒灰,包括帮母亲淘米洗菜烧饭等,觉得自己都大了,想趁放假的机会学会一些扎实的农活,特别是时秧。那时听老农讲,“农民不会时秧,不能算是真正的农民”。因此想,自己生在农村,长大了肯定是农民,首先必须学会时秧。但是在那个年代,都是靠挣工分吃饭的,一般都不愿意教,一怕耽误工分,二怕误了农时。就算跟父亲学,我也怕影响父亲挣工分。父亲看出了我的心思,决定收我这个“徒弟”。

为了不影响挣工分,父亲利用收工吃饭的间隙,在家里就给我讲述时秧一步步的要领。他用筷子、八仙桌做道具,用筷子模拟秧苗在田面上比划,包括怎样拿秧把,父亲都详细地给我讲解了。他说,左手拿好秧把,右手掰开秧门,用左手拇指添秧苗,接着右手食指、中指、无名指协同“作战”,把秧苗插进泥中。时秧要求比较高,每棵秧规定一般是3—5根苗为宜。有人为了抢工分图快,有时一二根秧苗的也懒得补上,这就是俗称的“瞎棵”,是不允许的,质量检查小组查到了是要勒令翻工补上或扣工分的。还有时秧行距、间距都要直,就像阅兵场上的仪仗队,横看竖看都要是一条线。父亲说了,要达

常州儿女 一 崔庆平

常州籍的外交部新闻发言人

1992年5月,我被外交部借调至中国驻澳大利亚悉尼总领事馆工作。半年后,许光建总领事离任回国。1993年1月,新任大使衔总领事段津飞抵悉尼。在总领事馆举行的欢迎晚宴上,段津举着酒杯来到我们领事部餐桌前,亲切地对我说:“老崔,我们是老乡,我也是常州人!”

段津出生在金坛城里,是段玉裁的后代,其父是著名教育家、上海育才中学校长段力佩。他在上海读书,1953年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学院。他知道我来自常州市外事办,是通过外交部高翻的英语考试,取得不错成绩而被派往悉尼总领事馆的。他鼓励我珍惜这个来之不易的机遇,为国家外交事业作出积极贡献,同时希望我们共同努力,为家乡常州做点事情。

段津从北京外国语学院毕业后,被派往朝鲜开城中国人民志愿军停战谈判代表团任翻译,系新中国第一代英语翻译,曾为邓小平、陈毅、李先念、郭沫若等老一代国家领导人当翻译,后来担任过中国驻加拿大大使馆新闻参赞、中国驻温哥华总领事。1990年至1993年任外交部新闻司副司长、外交部新闻发言人。

工作干练严谨、善于演讲的外交家

1993年8月9日,段津安排我和夫人陪同常州老乡吴阶平副委员长和省人大韩培信主任乘船游览悉尼海港。吴阶平德高望重,医德医术超群,是我们常州人的骄傲。我们边品尝精美茶点,边欣赏悉尼海港美景,乡音暖暖,乡情浓浓,度过了一个愉快的下午。

段津拥有外交部新闻发言人的特有才能,知识渊博,英语流利,幽默风趣,多次被澳大利亚政府部门、悉尼高等学府邀请前往演讲。他既懂得世界文学巨匠的名言典故,又懂得东西方文化差异,懂得如何抓住听众的心理,每次演讲都很精彩,许多青年学生围住他要求签名并合影留念。

段津每天晚上外出活动回到总领事馆,总让厨师烧一碗稀饭或面条。他是带着任务出席活动的,与外宾讲话交流多,更重要的是他“享受不了”西方外交场合的美食佳肴,因为他有严重的胃病。段津十分重视外交政策调研工作,经常与负责政策调研的领事商定调研主题,广泛阅读外国报刊,广交外国朋

友,及时捕捉时事信息,进行分析研判,从而写出有分量、有见地的调研报告,为外交部和相关部委制定涉外决策提供参考,得到领导的充分肯定。作为总领事馆领组负责人,我具体主管外国人来华签证工作。悉尼是个“大码头”,相当于中国的上海,悉尼总领事馆每年签证数量比中国驻澳大利亚大使馆和驻墨尔本总领事馆签证量的总和还要多。我们认真严谨工作,护照签证从未出过差错。外交部领事司把驻悉尼总领事馆列为外交部驻外总领事馆中8个重点调研馆之一,外交部有关领导把段津领

吃派饭,这一动宾结构词组,如今的年轻人恐怕都难以理解含义了。它是我国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出现的一种特殊现象。所谓特定的历史条件,是指解放之后一二十年的历史时期。那时候,我国刚从“三座大山”的压迫之下获得新生,国家还处于在百业凋零、百废待兴的历史阶段。那个历史阶段,物质极度匮乏、商业流通极不发达,广大农村的人民生活极度困难;而在广大农村工作的相关公职人员,没有任何吃饭的场所,只得轮流在农民家里吃派饭,饭费由公家结算。

我家就有两代人吃过派饭。常州一解放,我老爸担任武进县新闻区陈渡乡的首任乡长。那时候的区乡干部是没有工资的,一个月只有几元钱的生活津贴,还常常欠账。大凡下乡干部,就由当地的村干部安排到农民家里吃派饭。也不是所有农民家里都安排,多数是去贫下中农家庭,自给自足的中农家庭也得少安排,富裕中农家庭基本不安排,至于地主富农家庭,当然是根本不能去的。试想,刚刚获得新生的穷苦人家,有几家能吃得起穿暖的?从感情上讲,乡长能来自己家里吃饭,他们打心眼里感到高兴和欢迎;可巧媳妇难为无米之炊,这大多数贫下中农家庭是做不出什么花样来的,粗茶淡饭能让你吃饱就不错了。我爸看着人家大眼瞪小眼,总是叫他们一起吃,可人家总能找出种种理由让我爸先吃。为啥不同桌共餐呢?道理很简单,就那么点菜,大人小孩都上桌的话,三下五除二,一会儿就扫光了。心知肚明的老爸也就只好吃个四五成饱就撂筷,嘴上还有一个劲地说“今天吃撑了”。往往傍晚回到家,吃自个儿的,方能补个饱。

老爸吃派饭的故事,我是听爸妈讲的。但是,韩老师待我的启蒙老师韩培德吃派饭的情形,我是眼见为实的了。

靠共产党毛主席的福,九岁的我才有机会进学堂开蒙。在我上五年级以前,陈渡小学没有食堂,老师的午饭,都是分头到就近村庄的学生家里吃派饭。于是,韩老师便成了我家的常客。轮到韩老师到我家来吃派饭的前夕,我妈就要煞费苦心地盘算怎样让韩老师吃饱吃好了。当然,我妈即使竭尽所能,也总不如那些有钱人家的菜上档次。韩老师可能是充分理解我家的困境,对我妈做的饭菜不仅不嫌弃,还常常多付一点油盐钱给我妈。后来,韩老师还力促让我跟他一起吃饭,一同去学校。可是,我从一些同学那儿了解到,老师们到学生家里吃派饭,基本都是老师先吃,老师吃好后,家里大人小孩才上桌。为什么韩



①在悉尼总领事馆1993年华侨华人国庆招待会上,段津总领事致辞,我作主持人。



②1993年,在段津总领事的安排下,我和妻子陪同江苏省人大主任韩培信游览悉尼海港并合影。

导的悉尼总领事馆的工作称作该馆历史上的“黄金时期”。

为常州市政府代表团举行专场招商招待会

1994年9月,由常州市市长孟金元率领的常州市政府代表团抵达悉尼,段津以总领事的名义在总领事馆为常州举行专场招商招待会。会前,段津召集会议,专门研究接待工作,代表团的吃住行到邀请出席招待会的对象、会场布置、常州宣传材料等,都做了精心布置。我具体负责印发段津总

吃派饭旧事记趣



老师非要我陪他一起吃饭呢?他从没披露过个中奥秘,直到我上大学时有一次到他府上去拜访时询问,他也只是一笑了之,没有作答。

栉风沐雨,寒来暑往,到我上大学时,我也尝到过派饭的滋味了。

那是1963年的寒假,作为社会实践课,学校安排我们年级两个班的同学全体到北京郊区大兴县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那是我首次到农民家里吃派饭,而且是体验与生我养我的江南水乡完全不同的大北方农村的伙食。那时候的大北方农村,农民们都是以吃粗粮(棒子面、高粱米和小米)为主,连面粉也得逢年过节或有重大农事时才舍得吃。当时,我们这批大学生到社员家里吃派饭,社员们都当我们是贵人上门,一般都尽力让我们吃细粮。早饭和晚饭有白面馍馍就小米稀饭或棒子面糊糊,中午还让我们吃全细粮的面条或二米饭,有时还能吃到一顿大米饭。更有条件好些的社员,早饭还给我们吃烙盒子(就是白面烙饼),小米稀饭里还会放几颗红枣。这种伙食标准,跟我在北京上学时的伙食相差无几,我是完全可以适应的。不过,有那么一次,我曾闹过一个笑话。当时,我们去社员家吃派饭,领导怕我们不适应,所以规定两人一组,可以互相有个照应。我是和我们班的盛淑英一组。那天的早餐增加了红枣的小米粥。我吃粥时为了有增加了社员收拾餐桌的负担,就把枣核吐在

手里,拟带到户外去扔掉。可那家的大婶特别细心,在收拾桌子时没看到枣核,就问我:“小陈,你咋不吐枣核呢?”盛淑英捣乱,调侃我说:“他牙口好,连枣核一起吃去了。”害得我当场闹了个大红脸,竟没顾得上反驳她。事后,生产队里便传开了,说北师大有个大学生吃枣连枣核一起吞下去了。

我的二度吃派饭生活,是在1964年秋冬时节。那是我们作为正式工作队成员,到河北省衡水市郑家河沿公社参加“社教运动”。

那时候的衡水,全县都很贫困,而郑家河沿公社又是贫困县里的贫困地区。广大社员只有少数人家能全年基本吃饱肚子,粗粮几乎只有夏收夏种的“双抢”时节能吃上,不少人家家连粗粮都保证不了,还得吃糠咽菜来充饥。就是在此困境时期,我们工作队一下开到每个生产队少则七八个,多则十几名工作队队员,天天要在社员家吃派饭。可想而知,这次漫长而又分外艰苦的吃派饭日子,对我们同学中的南方娃(当地社员对我们的称呼)来说,那可真是“饿其体肤”的极大考验。因为即使社员们尽心竭力往好里做,也几乎天天闻不到细粮味道。能有棒子面窝头或高粱米饭,或小米饭外加咸菜疙瘩填肚子就很不错了。眼见好多社员家大人孩子都吃不饱肚子,包括我在内的同学们都很自觉,能少吃就尽量少吃些,往往在晚上开会时肚子就“咕咕咕咕”唱空城计了。晚

领事的邀请信、布置会场、孟金元市长讲话翻译、接机迎送等事宜。

应邀出席招待会的有新南威尔士州政府官员、悉尼副市长曾筱龙、工商界巨头、华侨华人代表等150多人。段津总领事和孟金元市长分别致辞,并播放了介绍常州和常州招商项目的录像。段津热情洋溢地推介家乡常州,赢得了热烈的掌声和强烈的反响。招待会扩大了常州的影响,提高了常州的知名度,广交了朋友。总领事的总领事为国内单个城市举行专场招商招待会是国内见的。我们还安排代表团参观了悉尼莱特市高科技园,与市长进行了交流。在万里之外的异国他乡能为家乡做些事情,倍感亲切和自豪。

为常州在澳大利亚缔结友好城市牵线搭桥

我在悉尼总领事馆工作期间,常州市外事办公室领导提出,希望与澳大利亚一个城市缔结为友好城市。我向段津总领事汇报后,他很重视,不久向我推荐悉尼南面的赫斯特维尔市。该市距离悉尼商业中心16公里,工商业发展很快,食品加工、汽车修理业、文教、医疗事业都比较发达,也是一个海湾港口城市,与常州很般配。常州市外办同意后,我随同段津三下赫斯特维尔市,拜会该市长、议会和工商界人士,提出两市发展友好关系的意向,得到对方积极响应。经过几年的友好交往,经双方国家有关部门批准,1997年5月6日,赫斯特维尔市与常州市缔结为友好城市。

1997年7月,段津从总领事的岗位上离任回国,后被任命为中国人民外交学会副会长。他总结了毕生做演讲的经验和体会,由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了《如何用英语作精彩演讲》一书。2002年,他应常州市外办邀请,回到阔别已久的故里常州,受到常州市政府的热烈欢迎。他怀着激动的心情回到金坛的出生地,看到他家院内一口水井仍然完好,感到非常高兴,这是他童年时与小伙伴们一起玩耍的地方。

段津总领事既是我的老乡,又是我的外交工作的领导和领路人,更是我的良师益友,是我最尊敬的人。悉尼总领事馆的外交实践为外交部第二次借调我去驻美使馆领事部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寻常人家 一 秦永培

岁月留痕 一 肖声